

##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厦门信达”）第十一届董事会二〇二一年度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5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并于2021年5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曾挺毅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投票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鉴于公司近期已完成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上市事宜，公司将对照章程中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18,713,056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b>539,058,376</b> 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418,713,056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418,713,056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b>539,058,376</b>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b>539,058,376</b> 股。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预案）》全文刊载于2021年5月14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二〇二一年度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四日